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須予披露交易 完成 收購物業持有公司

茲提述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補充公告，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一間物業持有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該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臨時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進行。經考慮參考目標公司就於完成日期之有形資產淨值(包括管理費及公用事業按金)作出之調整(須經由賣方自完成日期起計30天內交付之一套經審核財務報表確認)後，買方於完成時所支付之經調整代價為46,530,138港元。

承董事會命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一帆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張一帆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及徐廣明先生(執行董事)；及梁顯治先生、陳立基先生及干曉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nasholdings.com內登載。